

严歌苓

THIS SIDE OF
HEAVEN



谁家有女

严歌苓——著

初长成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严歌苓作品精选—

谁家有女初长成

严歌苓 著 钱虹 编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家有女初长成 / (美) 严歌苓著. — 南京: 江苏
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2

(严歌苓作品精选)

ISBN 978-7-5594-1718-3

I. ①谁… II. ①严…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美
国—现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46998 号

书 名	谁家有女初长成
-----	---------

著 者	(美) 严歌苓
-----	---------

责任编辑	蔡晓妮 孙 茜
------	---------

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	--------------------------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	---

印 刷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	------------------

印 张	12.5
-----	------

字 数	290 千字
-----	--------

版 次	2018 年 2 月第 1 版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	-----------------------------------

标准书号	ISBN 978-7-5594-1718-3
------	------------------------

定 价	48.00 元
-----	---------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CONTENTS

人寰 | 1

阿曼达 | 186

初夏的卡通 | 217

魔旦 | 228

蛋铺里的安娜 | 251

书祸 | 257

芝加哥的警与匪 | 260

信则灵 | 266

女佣 | 272

快乐时光 | 277

谁家有女初长成 | 282

人性深处 | 389

人 寰

有一点不自在，这个你已经注意到了。

够亮了，不需要太多光线。的确有一点尴尬：中国人一般不为此类原因就医。

谢谢，请别加冰。我可以坐到壁炉边上去吗？谢谢。没想到诊所会有壁炉。也没想到你会这样年轻，这样沉默。这么沉默的笑容。

英文使我鲁莽。讲英文的我是一个不同的人，可以使我放肆；不精确的表达给我掩护。是道具、服装，你尽可以拿来披挂装扮，借此让本性最真切地念白和表演。另一种语言含有我的另一个人格。

就像这些小橡皮人儿。沙盘的重塑性和抹杀性。孩子们把心病梦境和妄想都拿小人儿演出来。听说过这种疗法。英文一样，使我似是而非，因而不再有不可启齿的事。

那份表格里有我人生的所有数据。

谢谢恭维。一个种族有一个种族的苍老标志，你（你们）不习惯辨认我们的标志罢了。确实四十五岁。你看到的是英文给予

我的幼稚，一种侏儒式的、不为年龄所改变的憨拙。

让我看看我得从哪说起。我先得形容这个人。他是我爸爸的朋友，我们都这样说：领导。没有老板，我们那个时候没有雇佣关系。有主人，没有仆从，主人是工人，农民，士兵。这些词在我们那时的中国是集合名词，具有高度象征性，无法使用单数或复数。是我们城市博物馆门口举着锄头、镰刀、步枪的大于真人数倍的两男一女铜塑。后来有一天，三个人变成了四个人，添出一个戴阔边眼镜的男人，手里托一个人造卫星。这个人也是国家社会的主人，同前面那两男一女一同跨出一个大弓箭步，鼓着和平鸽似的圆饱的胸脯。这个人是：革命的知识分子。就是我爸爸的这个朋友。

还活着。我们说，健在。七十岁。和他这个朋友同龄。

怎样跟你注解朋友这个概念？一种最耐人寻味的人际关系。最好的，也是最坏的人与人的共存局面。

没关系。我不忌讳。

不，不用大麻。从来没用过。不介意，该问什么你就问吧。

最多一杯，偶然，极偶然的，喝过两杯。

忘了告诉你他的名字。哦，很重要。

他叫贺一骑。一个骑者，独行侠。匹夫。我爸这样解释给我妈的。我妈那时还是个幸福的女人。幸福在中文和英文里的意思不尽相同。你们所指的幸福与开心紧密关联；对于我们，幸福不那么感官，而是内向的。幸福是种信仰。

我记得清清楚楚，他的黑头发怎样在右边开了一条肃杀的白头路。一本相册，第二页正中间有张四方形、带狗牙边的相片，上面的六岁女孩穿着白棉布连衣裙，裙下露出白三角裤的一个边

缘。每个看相片的人都说，这是个好看的小姑娘，不过神态很老气。那就是我见贺叔叔的装束和模样。

我还记得他没等我妈去给他开栅栏，就迈腿从栅栏上跨过来了。这人非得长篮球中锋的腿才能从栅栏上如此跨越。还得足够粗鲁，随和。你明白吗？那样的腿，尺度和动作的优越感。

就那样，门外亮成白色；门内是黑色，那个跨越的动作就成了个黑色剪影，在白底板上。黑与白简化了他与周围环境的关系，使在我知觉中的第一次出现带有符号般的意味。岁月流去，那个跨越的身影被进一步简化，终成一个极度的强调符号，在我狭小的记忆里。

如同沙盘上这些小橡皮人。在儿童那里，符号道出大于语言的信息；符号具有丰富而莫测的暗示性。

一个如此符号——逾越，冒犯，侵入。那样的轻盈速捷，一只脚在栅栏上方那防御性的木头矛刺上画一根抛物线，落地无声，让腿与腿拉成一张满弓。我至今还能看见那个六岁的女孩怎样掀着上唇，在晚餐前的昏暗中，观望庞大黑色剪影的逼近。门外是余下的暮夏白昼，热度和湿度薄薄的。

我妈妈赶了出来，身上系着绣花台布改制的围裙，破朽的部分隐在褶皱里。妈妈系上这条围裙是翩然的。妈叫着：老贺来了！等着我给你开栅栏。她明明看见老贺已把第二只脚迈了过来。妈又说：别动，别撞着，等我给你开灯！

灯就亮了。

现在我的家就在贺叔叔眼前。我要是他，会给这个房内的陈设唬一跳。贺叔叔没有，好像见识过更奇怪的。房有两间，摆满祖母的遗物。家具显然阅历过好年头，显然是给大得多的屋去陈

设的。式样是每个木头大平面上镶有三块木纹迥然相异的小平面，木纹是唯一的噱头，花哨无比。它们放在宽敞亮堂的屋内不显得如此花哨。家具不是如别家那样靠墙壁摆置；一个柜子就放在屋正中，上面放一只酒红色花瓶，里面插满纸扇子，也是祖母一生攒的。墙壁空白出来，从天到地挂了画、字、拓片，排得太满，蚊子没落脚之地，就落在字画的白底子上。我爸爸常用巴掌去拍，拍出小小的血泊来，他才明白那不是墙壁。地板是生水泥的，沙砾毛糙的表层，一会儿就磨秃我妈一把新扎的拖把。

没有浴室，连水龙头也是公用。有各种便桶。公共厕所里我们问安和闲话，孩子们在那里娱乐，探险，建立王国。没有了自家的浴室和厕所，最后一点底细也没必要保留了。

贺叔叔是个少见的高个，平而宽的肩，一头厚重黑发梳成一个农夫想当然的城里人发式。同那个年代的所有人一样，他的衣服在尺码上非常马虎，几亿人仅有三四个尺码，每个人都在不合体的间隙中找，每个人都在分承其他人的形体特征。一条深灰色棉布裤子，发黄的白衬衣，所有口袋都塞着小本或纸片，从外部形成坚硬方正的凸突。他倒背两只手，笑咪咪地看看墙上，又看看天花板和地面以及所有古里古怪的家具，他看向哪里，妈就道歉到哪里。妈说：墙好久没粉刷了；家具早该重新油漆的。

然后贺叔叔看到了我。

你有没有这种时候——偶尔地，你和一个生灵，一只小野猫，或一只狗，也可能一头牛，甚至一只失足坠落到你脚边的松鼠突然间目光碰在一起？内心的某种锋芒对上了，你和它同时一阵轻微战栗？一阵莫名的恐怖，同时又是莫名的感动？你几乎证实了灵魂和灵魂在此一刻的邂逅；超越类属的彼此关照在那不期然的

邂逅中达到了平等和透彻的懂得？

你知道我在说什么？

我想贺叔叔在他看我的一刹那间，就是这种无可名状的经验。有时在各种质料塑制的圣像前，有那么一次，或两次，你发现你的目光被一成不变的抽象眼神突然接纳了，你相信有个对应的磁场，在对方那不朽的、无机的形骸中。

谢谢，我没事。好的，我会自己倒。

记得很清楚。很清楚。坐在角落一个高凳上，趴在更高的一张桌子上写正楷。桌椅的高度使我不能想下来就下来。我爸的祖父就这样让他所有的晚辈把字写体面了。在这凳子上干什么都会受罪，除了写字。我悬危地拧过身，屋里充满黄酒似的灯光和这北方人的魁梧身影。门外窗外，傍晚不白了，在紫起来，灰下去。手提一根不合比例的大羊毫，墨汁蘸得不能再饱，一触即溃溢开来。

对的，我六岁。一件白棉质的短裙，两根吊带吊在肩上的那种。永远是那个式样：简洁，把一点儿廉耻也简洁掉了。我不记得我是否反抗过那样式的白色遮羞布，我想我一定反抗过。这件白裙子就是我孤独童年的夏天。我天性中的离群索居，原是可以被掩饰的，或被逐步矫正的，如果我在一开始加入人群时就有一副为人认同的外表，如果我在第一天去幼儿园时穿着与周围融洽的衣服，我就不会被同龄者围堵，任他们评点：医务室的白窗帘吗？糊鞋底的白布吗？她妈妈忘了给她穿衣服吗？

对，那第一瞥目光。我是不期然坠落到他脚边的松鼠，拧着脖子，看着他。

他呆了一刻，我现在回头去想，也许那一刻夸张了他自己，

在我生命的四十年流程中。他那个愣怔不说明什么；狭路相逢的陌生人，也得站下来，相互定定神，再交错过去。

之后他背着手走向我。手从背后拿出来了，放在了我残余着痱子粉的胳肢窝下。他把六岁的女孩抱起来了，把她从高凳子上摘取下来。他哟嚅着说：闺女！他三十岁的面孔和我六岁的面孔在半尺之内，我没有笑。后来妈妈说我小脸惨白。回到刚才那个松鼠同你的邂逅，你一伸手捕起它，什么都毁了。

今天我却还能轻易回到他的气味中。那浴洗过的，带夏天凉风味的男性肌体。健壮的庄稼汉和军人对自己的体臭做了精心处理后的肌肤。

妈妈开始为我向贺叔叔抱歉：她不肯叫人！她提醒他别让毛笔弄脏衣服。贺叔叔没听见，把我放到地上，放在他蹲下的两膝间，对我说他常听我爸爸描绘我。他又对妈妈说，这闺女长得不是你，像她爹。他两只大巴掌按在我肩头，两根白布带使它们看上去病弱伤残。他笑容中有点疑虑。那时代我们中国只有儿童敢于华丽，可以取名叫瓦夏或卡佳，莎莎或薇拉，他们可以有俄罗斯式的衣裙和发式。他们尚未成长成人，是“祖国的花朵”，花枝招展是尽本分。这就是贺叔叔笑容中的那点疑虑：她没尽本分。白布下露出过细的腿和臂，他也有疑虑。这是个忽略了某部分成长，同时抢先了另一部分成长的孩子。

他问我几岁，叫什么名字。这些在他反剪手朝我走过来，强打起兴致抱起我时，妈妈就格式简明字句精确地告诉他了。他无非是要听我自己来一遍。他和这个孩子总得有个正式开始啊。面对一个不苟言笑的孩子，这位魁梧的北方汉子同所有成年人一样，开始屈就和低声下气。我一一答对，声音适中，身体绝不扭来扭

去；认真地吐字，虽然缺了的门齿凉丝丝地漏风，影响每个词的棱角和形状。这个六岁女孩不像她一般的同龄人那样端起孩子的架子。那种成年人习惯和期待的腔调，咿啊呀的带哀怨和辩解的娇昵，对自身弱势的自甘和倚势仗势，不在这个老气的女孩身上。但他还是把脸偏斜，把一只耳朵凑向我的嘴唇。

我们成年人有一些规定动作，抑或说套路的姿态来同儿童相处，诸如偏斜脸，凑上耳朵，做慈爱状，表示我们的屈就；我们由于爱而屈就。但这动作明显不适合贺叔叔，他在急乱中拉了别人做惯的俗套动作，从而使自己好歹有个位置 and 方向。

你感觉到吗？我们成年人往往在孩子面前是心虚的。我们常感到他们所具有的那种神秘的裁判权力。我们在一一个婴儿绝对无偏见的眼睛面前竭尽亲善，竭尽媚态，因为他正从一张面孔看向另一张面孔，正在根据某种我们无法度测的准则对我们进行仲裁和选择。我们在此刻是那样期望他的好感。期望他突然向自己挥摇双臂扑来，从而赢得这个意味深长的选拔，在选拔悬而未决之时，我们一再尝试新的取悦方式，然而每个动作注定是越来越愚蠢，自信心不知怎样就瓦解了。

这就是在我面前蹲下庞大身躯的贺叔叔的处境。

我和他，从那之后的三十九年，他一直在等待我延宕的选拔和裁决。

女孩没笑容，一字一句讲完了不超过十个字的简历。女孩和他的动作显然没有配合起来。他略略手足无措，直起身来。

在妈妈为我的不识相不吃哄向贺叔叔赔礼不迭时，我爸回来了。一个番茄鸡块的罐头在手中。罐头在那个时代是贵重东西，商标上的“中国制造”把国家水准放到一个省份城市的家宴上来

了。金红底色，一只绿尾黄毛公鸡和四只大红番茄，扁圆形铁听，到今天在我记忆中还鲜艳无比。它那千篇一律的气味带一股很浓的铁腥是爸爸狂喜或大怒或大彻大悟的信号，是他升迁或机运转折的标志。

爸进来后对妈说：哎，这就是大名鼎鼎的贺一骑同志，《紫槐》的作者。妈笑咪咪地说：久仰啊！爸根本来不及等妈完成她的敬意又对我说：你有没有叫贺叔叔？根本没有给我一点空隙，他又转向贺叔叔说：这屋太热，院子里坐吧。没等贺叔叔未置可否他又跟妈说：老贺老八路了，十几岁就参加抗日！

现在看见我父亲了。瘦长，略驼，嗓门很大的这个人就是我父亲——穿条米色短裤，露出毛色很重的腿，上身一件白衬衫，绵软的质料使它永远前襟短于后襟，领子如同两片砖缝里长出的芽叶，不得伸展，愤怒而委屈地蜷在那儿，胸前的两个口袋像他眉毛一样愁苦而滑稽地倒垂下来。很细的手臂，很尖的胳膊肘，很大的喉结。他对自己的驼背一有认识就深吸口气，同时猛一勒脊梁骨；而他认为得挺胸实际上是耸了耸肩。还有一副对悲哀事情准备就绪的眼神；他悲哀的事物中绝对包括他自己。在一个地方或一些人面前稍站得久些，某种不自在便来了，他便把两脚掌心对掌心翻过来，仅以两脚的外侧撑着地面建筑那荒谬而不雅的芭蕾式平衡。这个平衡所要求的精力集中使他疏忽了他的不自在。

是，的确，我在讲到我父亲时会情不自禁。我非常爱我的父亲。他的基因，是我内心所有的敏感，激情和危险。

谢谢，我自己来。时间到了请告诉我。

已经超过了么？

真的不在意？那我再继续一会？

是的，我父亲。他的善良、软弱、多愁善感是一目了然的。他以咋咋呼呼、哈哈大笑来使别人把他当成相反的一种人，那种对宠辱迟钝的人，大致上就像贺叔叔这样的人。多数人在一两个回合的交往之后发现我爸的致命处。一旦被诘问，他会有个哑口无言的瞬间，一对大眼空白地鼓胀，已自认理屈却要殊死防御。两根女性的弯眉越发倒垂得彻底，显出他不屑再辩解，他气息奄奄的容忍。

比如我妈见他手里的罐头说，你跑哪儿去了？

他当然听出她对额外花销的追究，因此眼珠立刻空白一瞬，理屈词穷地大声回敬：没去哪儿啊，就去了马路对过的食品公司啊！

妈扭头对贺叔叔笑着说，没什么菜呀。

贺叔叔被爸妈关照着朝油烟辣眼的另一间屋走，想起什么，回来拍拍我的头，说：闺女先来。

直到很久以后，我才了解了那个晚餐的真正意味。在当时，那餐饭由于番茄鸡罐头和面目悦然的贺叔叔而显得美味。一个小圆餐桌，上面铺着淡绿绣花台布和玻璃板。一进门你就可以看见妈妈的一个家和爸爸的一个家如何互不相让地占据着同一个地盘。

吃到一半，我落了一块骨头到地板上。现在我怀疑那不是失手，是存心。需要一个道理离开同一海拔层面，潜入深部。在桌子下面你能看见三个成年人的脚。小时我有看人脚的癖好。我刚才讲到从我爸的特定站立姿态发现了他时常感到的不自在。此发现不是我在那个年龄就能够诉诸言词的。我在成长过程中持续观察，持续给这观察以解说。

这个时刻，我在桌下。那块淡绿色小家碧玉的台布，它切割了那三双脚和上身的联系。很暗，我却也不费力地辨出三双脚的紧张和兴奋。我得说我现在用来描述的语言绝对不微妙不够切中要害。英文，更得将就。用“紧张和兴奋”形容那些脚只能是十分十分的将就。朦胧诗人就是在一番对语言的武断性、粗浅性彻底失望之后产生的。暂且说这三双脚紧张和兴奋吧。

不必去听台布上面他们在谈什么，他们的笑何等开怀。我可以告诉你，没有一个人真正在笑。笑声从贺叔叔那儿出来时，他那对大而方正的大足趾突然死死扣住鞋底。他穿一双精细草鞋，所有脚趾网在细麻线里，不断与束缚挣扭。爸爸的脚步仍是掌心对掌心，不同平常的是，他一刻不停地颠晃哄拍它们；只要停下颠晃，保持在一个不舒适的姿态上，必定是爸爸在哈哈大笑。妈妈穿一双黑珠子绣面的拖鞋。那阵子中国在还苏联的债，妈妈常买些便宜而华丽的绣品，从她身上的小腰身绣花衫到淡绿色台布和珠子绣鞋，都是国家用去抵债却不合债主的意思，给退回来的。妈妈一时把这只脚从鞋中抽出，一时又是那只；不是左脚搭在右脚上就是右脚踩住左脚。偶然的，她会在爸爸腿肚子上踢一下；那秀雅脚如此识途，迅猛而干练，爸爸那无逻辑缺上下文的哈哈笑声会在挨这一踢时小小冒个调儿。更有看头的，是三双脚中的一只不当心碰到了异体：贺叔叔赤裸的足趾在他伸展长腿时碰到了妈妈刚脱下珠鞋的脚尖，或者爸爸两个扁薄足掌在动弹无定时出了格局，触到了贺叔叔的草鞋，脚都会电打一般弹开，之后飞快缩回，在空中举一刻，脚尖再探测一番地面的安全范围，最后才缓慢地着陆于自己座位下面。要静很大工夫，才又回到先前的姿势，继续先前的动作。

还是不给那些脚的行为下定义吧。只能原状展示，无法对那番生动进行推敲。也许我的记忆不准确，不能去信任。很可能的，在这三十九年三十九个夏天中它把那个冷却的暮夏黄昏，那个淡绿台布下的激烈场面漫画化了。该这么说，那场面是独立于台布之上的，它是对台布上那个理性舞台的背叛。

只有这么多，至于我爸对贺叔叔的求救，自然在桌布下是不可视的。我妈也在哀求，求贺叔叔动用他的影响、权力，救救我爸。说到救，并不是语意过量，并不是我的英文用字莽撞。我们那时随时有性命攸关的事。我们说，政治命运。一个人的名字给黑墨写得很大，劈上两道红墨十字架，这个人的政治生命便结束了。肉体的死，相对而言，是平面的单一的，是无伤大雅无损尊严的。肉体之死是种微不足道的消亡，若你经过政治的死刑。贺叔叔在那次晚餐后救了我爸爸。他劫了我爸爸的政治法场。

是我在十岁以后逐渐听说的。

一点不奇怪。这些事让所有局外人困顿。我们所有的概念是独立于人类心理、行为概念之外的。因为那四十五年伦理规范的独创。我的引言之所以如此冗长。我试过，却见听众眼里露出了瞌睡。一个无关人类痛痒的例外。有个人听出眉目来了，对我说：啊，一个小女孩的自淫。小女孩对成年男性荒诞不经的探究；突破禁忌的秘密欲望。其实呢？

这就是为什么我找到了你。

舒茨教授给了我一个册子，上面有本市二百多位心理医师的名字。拨一早上电话，只有你声音中有种关怀。你没有张口就问我有无医疗保险。你的价钱也合适我。

是我们的系主任。我们在约会。

想是看过。六十多岁，该同各个专科的医师有过交道吧，否则他不会建议我来你这儿。

告辞了。这是诊费。九十元。

你答应二十元的折扣。

还行，谢谢。

是吗？其实我并没睡好，不过谢谢。你看上去也挺好。

这是刚才那个小姑娘摆的吗？这儿，把巧克力埋在沙盘里了。她几岁？

比那时的我大一点。健壮多了。那些年里，我飞快地在懂得事情，我只知道贺叔叔是爸爸最好的朋友，常会同爸爸一同回家来。只知道他的妻子是个县长，在一个一夜火车之距的遥远陌生的城镇。只知道贺叔叔不露面的时候是去妻子那儿探亲了。我妈早已不拿贺叔叔当客人，一面同他打招呼，一面把一只热水袋继续揣在衣襟下面的胸口。她病因不明的发冷已有好久。他还是伸展双腿从栅栏上一迈而过，直接把我的脑袋搂进怀里，揉一阵。他身心中有那样的快乐。

我必须先告诉你贺叔叔这个人。

我讲过，他个子很高。他玩笑说那是乞来的百家饭催的。他腿上、脚踝都有狗咬的疤；他握着我的手指，去碰过它们。他巨大的一只手把我八岁的手攥住，只留我尖细的食指在外面，使劲而轻微地触碰那浮雕般的伤痕，然后看着我半是恐怖半是恶心的满足。他留一个清爽的发式，一个总存积三两日胡渣的下巴。哪里都显得坚定，快乐。对了，在一本英文的中国当代文学史上，有一页是写他的：十二岁编快板，十四岁参军，后开始扫盲，二